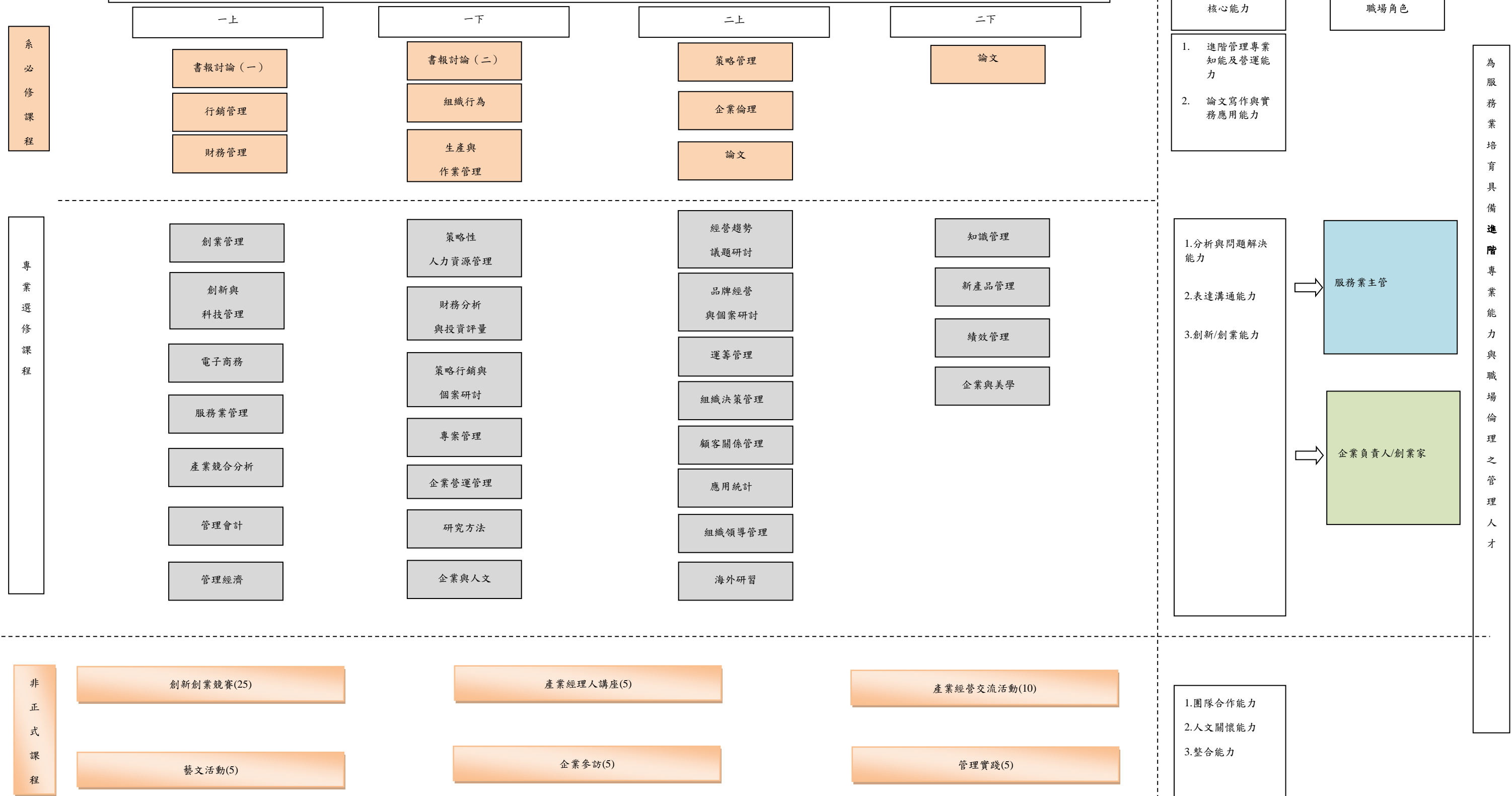
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在職專班 109 學年度課程地圖



【修課規定】

1. 畢業總學分為 38 學分，包括：系必修 26 學分(含論文 6 學分)、選修 12 學分。
2. 書報討論(一)(二)：安排數場專題演講。
3. 海外研習：於暑假開課，並安排赴海外研習。學分計入碩二上學期。
4. 修滿 38 學分(含碩士論文)，始得畢業。
5. 先修門檻：管理經濟、管理會計、應用統計可經大學(專)成績單審查或鑑定考試及格，予以免修。
6. 大學(專)曾修習中級會計學可通過管理會計先修門檻，曾修習統計學可通過應用統計先修門檻。
7. 非正式課程於畢業前至少需達到 20 點數【() 為每次認證點數】。
8. 非正式課程結束後需繳交活動成果報告。